

证券代码：000612

证券简称：焦作万方

公告编号：2025-090

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会议通知时间、方式

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1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时间、地点、方式

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采取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。

（三）董事出席会议情况

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 9 人，董事杜景龙以现场方式出席，其余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。

（四）董事会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喻旭春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的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议案采用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，会议对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：

（一）关于聘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决定其审计费用的议案

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审计费用总额 70 万元。其中年报审计费 60 万元，内控审计费 10 万元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全体审计委员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

会审议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

有权表决票数 9 票，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议案表决通过。

本议案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上披露的《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决定其审计费用的公告》（2025-091）。

（二）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

公司将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（周五）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，对《关于聘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决定其审计费用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拟投资建设年产 40 万吨再生铝项目的议案》进行审议。

其中：《关于公司拟投资建设年产 40 万吨再生铝项目的议案》已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公司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本次股东会审议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

有权表决票数 9 票，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议案表决通过。

本议案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上披露的《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92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27 日